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RICHLY FIELD

RICHLY FIELD CHINA DEVELOPMENT LIMITED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持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3)

**(1)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及
(2)授出清洗豁免**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均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收購事項、貸款資本化、特別授權、增加法定股本及清洗豁免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之方式批准。

授出清洗豁免

執行人員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授出清洗豁免，惟須受清洗豁免所載條件之規限。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作出本公告。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之通函，內容有關(1)收購中國一間物業控股公司全部權益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2)有關股東貸款資本化之關連交易；(3)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及資本化股份；(4)建議增加法定股本；(5)申請清洗豁免；及(6)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函」）及(ii)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謹此宣佈，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5樓508-520室Cliftons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股東特別大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王昱臻博士主持。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186,619,070股股份。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i)王先生所控制之振軒持有1,777,580,267股股份，約佔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3.48%；及(ii)王先生最終控制之嘉悅持有2,340,000,000股股份，約佔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7.74%。由於振軒及嘉悅均由王先生控制，故嘉悅假定與持有收購事項、貸款資本化、特別授權及清洗豁免權益之振軒一致行動。振軒及嘉悅均已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批准收購事項、貸款資本化、特別授權及清洗豁免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9,069,038,803股，約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8.78%。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有權出席，惟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或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本公司、上海昀香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裕田(上海)」)、金盛置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金盛置業」)及王華先生(「王先生」)就收購事項(定義見通函)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股權轉讓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2,835,651,803 100%	0 0%	2,835,651,803
	(b) 批准本公司、金盛置業及王先生就貸款資本化(定義見通函)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貸款資本化協議(其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2,835,651,803 100%	0 0%	2,835,651,803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c)	批准透過增設額外20,000,000,000股未發行股份(於發行時將與所有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增加至2,0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0股股份(定義見通函));及	2,835,651,803 100%	0 0%	2,835,651,803
(d)	批准向本公司董事(「董事」)授出特別授權(定義見通函)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利以按每股股份0.086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定義見通函)及資本化股份(定義見通函),及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實施與特別授權有關或其附帶之任何事宜及/或令其生效而作出彼可能認為屬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措施;及	2,835,651,803 100%	0 0%	2,835,651,803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2	<p>動議待上述第一項決議案獲通過及待執行人員向王先生及振軒授出清洗豁免（定義見通函），以及達成清洗豁免附帶之任何條件及執行人員就根據收購事項及貸款資本化擬進行之交易授出有關其他必要豁免或同意後，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豁免註釋1批准豁免，豁免王先生及振軒因向振軒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及／或資本化股份（倘完成收購事項及貸款資本化）而須就王先生、振軒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尚未擁有或同意收購之所有本公司已發行證券（包括可換股票據之未行使及可轉換部份）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之任何責任。</p>	<p>2,835,651,803</p> <p>100%</p>	<p>0</p> <p>0%</p>	2,835,651,803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均獲得50%以上之贊成票，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以下載列本公司之持股架構，假設(i)僅收購事項完成；(ii)僅貸款資本化完成；及(iii)收購事項及貸款資本化均完成。股東務請注意，以下分析僅供參考之用。

(i) 假設僅收購事項完成：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		假設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 可換股票據獲悉數行使 (附註5)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嘉悅 (附註1)	2,340,000,000	17.74%	2,340,000,000	14.33%	2,340,000,000	14.25%
振軒 (附註2)	1,777,580,267	13.48%	4,917,115,151	30.12%	4,917,115,151	29.95%
小計 (就王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而言)	4,117,580,267	31.23%	7,257,115,151	44.45%	7,257,115,151	44.20%
Sino Dynamics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3)	2,600,000,000	19.72%	2,600,000,000	15.93%	2,600,000,000	15.84%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 (附註4)	-	-	-	-	92,296,181	0.56%
公眾股東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除外)	6,469,038,803	49.06%	6,469,038,803	39.62%	6,469,038,803	39.40%
總計	13,186,619,070	100%	16,326,153,954	100%	16,418,450,135	100.00%

(ii) 假設僅貸款資本化完成：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貸款資本化完成後		假設緊隨貸款資本化完成後 可換股票據獲悉數行使 (附註5)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嘉悅 (附註1)	2,340,000,000	17.74%	2,340,000,000	11.59%	2,340,000,000	11.53%
振軒 (附註2)	<u>1,777,580,267</u>	<u>13.48%</u>	<u>8,788,113,568</u>	<u>43.51%</u>	<u>8,788,113,568</u>	<u>43.31%</u>
小計(就王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而言)	4,117,580,267	31.23%	11,128,113,568	55.10%	11,128,113,568	54.84%
Sino Dynamics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3)	2,600,000,000	19.72%	2,600,000,000	12.87%	2,600,000,000	12.82%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附註4)	-	-	-	-	92,296,181	0.46%
公眾股東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除外)	<u>6,469,038,803</u>	<u>49.06%</u>	<u>6,469,038,803</u>	<u>32.03%</u>	<u>6,469,038,803</u>	<u>31.88%</u>
總計	<u>13,186,619,070</u>	<u>100%</u>	<u>20,197,152,371</u>	<u>100%</u>	<u>20,289,448,552</u>	<u>100%</u>

(iii) 假設收購事項及貸款資本化均完成：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收購事項及 貸款資本化完成後		假設緊隨收購事項及 貸款資本化完成後 可換股票據獲悉數行使 (附註5)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嘉悅 (附註1)	2,340,000,000	17.74%	2,340,000,000	10.03%	2,340,000,000	9.99%
振軒 (附註2)	<u>1,777,580,267</u>	<u>13.48%</u>	<u>11,927,648,452</u>	<u>51.11%</u>	<u>11,927,648,452</u>	<u>50.91%</u>
小計(就王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而言)	4,117,580,267	31.23%	14,267,648,452	61.14%	14,267,648,452	60.90%
Sino Dynamics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3)	2,600,000,000	19.72%	2,600,000,000	11.14%	2,600,000,000	11.10%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附註4)	-	-	-	-	92,296,181	0.39%
公眾股東 (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除外)	<u>6,469,038,803</u>	<u>49.06%</u>	<u>6,469,038,803</u>	<u>27.72%</u>	<u>6,469,038,803</u>	<u>27.61%</u>
總計	<u>13,186,619,070</u>	<u>100%</u>	<u>23,336,687,255</u>	<u>100%</u>	<u>23,428,983,436</u>	<u>100%</u>

附註：

1. 於本公告日期，嘉悅為2,340,000,000股股份之登記持有人。王先生擁有全力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全力擁有美德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美德擁有嘉悅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2,34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於本公告日期，振軒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先生擁有。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及貸款資本化協議，代價股份及資本化股份將配發及發行予振軒。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振軒持有之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本公告日期，(i) Sino Dynamics Investments Limited為2,600,000,000股股份之登記持有人；(ii) 創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擁有Sino Dynamics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部股本；及(iii)杜偉先生擁有創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偉先生被視為於Sino Dynamics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之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於本公告日期，(i)可換股票據獲悉數轉換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92,296,181股；及(ii)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為何大昭先生，於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彼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5. 相關數字乃按以下假設計算：(i)可換股票據獲悉數轉換後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於本公告日期將保持不變；及(ii)本公司自本公告日期至收購事項及／或貸款資本化（視乎情況而定）完成日期並無發行或購回股份。

授出清洗豁免

執行人員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授出清洗豁免，惟須受限於：(i)發行新證券（即代價股份及資本化股份）獲得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及(ii)除非執行人員事先同意，否則於公告至發行完成期間王先生、振軒或其各自一致行動人士概不得收購或出售投票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及資本化股份已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本公司將於完成後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昱璨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王昱璨博士（主席）及馬俊先生（副主席）；兩名非執行董事，為李亦鋒先生及陳衛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慧敏女士、周承炎先生及許驚鴻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導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